



彰化銀行

存款類

取款憑條

科目：(借) 活期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行員儲蓄存款

傳票總號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憑

分行代號	科目	帳	號	支號

存摺支領

新臺幣 元整

經副襄理

會計

記帳

經辦驗印

存戶：簽章

金額複記

(付訖戳記)
對方科目

牌號

本取款憑條以黑色或藍色毛筆、鋼筆或原子筆書寫為原則，大寫金額之末尾加填「整」字或「正」字樣。
金額大寫：零.壹.貳.參.肆.伍.陸.柒.捌.玖.拾.佰.仟.萬
(會169-1)